渝北民〔2023〕156号

重庆市渝北区民政局

关于开展乡村地名保护工作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双凤桥街道办事处、王家街道办事处：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地名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助力乡村振兴，整合乡村地名文化资源，加强乡村地名管理，进一步落实市委六届二次、三次全会部署，根据市民政局《关于印发<“地名乡愁”行动方案>的通知》（渝民〔2023〕74号）和《关于印发<重庆市乡村地名建

设实施方案>的通知》（渝民〔2023〕167号）要求，我区将开展乡村地名保护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目标**

加强渝北区乡村地名文化挖掘、整理、研究、宣传和保护工作，不断提升地名文化品质和公共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乡村地名管理水平。全面规范和加强乡村地名管理，夯实乡村精准治理基础；繁荣地名文化，讲好渝北地名故事；深化地名信息服务，推动数字化改革向地名领域延伸；挖掘地名内在价值，释放乡村资源要素；彰显地名在乡村振兴中的促进作用，着力构建适应农业农村现代化的乡村地名管理服务体系，不断满足乡村建设需要和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要，助力实现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的目标。

**二、工作任务**

（一）编制乡村地名保护名录。涉农镇街可利用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成果，对辖区内所有地名进行一次全面梳理，将极具代表性、文化突出性、保存完整性、有一定知名度等的乡村地名逐一比对、筛选进行登记建册。区民政局协调地方志、农业农村、规划自然资源、文化旅游等相关部门，以及专家学者到实地进行寻访、踏勘、考证，进一步挖掘核实乡村地名的历史沿革、文化内涵和保存现状，开展评估论证。通过评估论证的地名，列入《渝北区乡村地名保护名录》，并向社会公布。

（二）推进乡村地名标志设置。全面推进镇街驻地、村（社区）所在地、道路街巷、农村居民点地名标志的设置和管理维护。将地名标志设置与农村环境整治、美丽乡村建设、乡村旅游、文明村创建等相结合，集指位性、观赏性、纪念性于一体的特色地名标志。提供完善、准确、便捷的地名导向服务，基本建成城乡一体的地名标志导向体系。

（三）推进数字地名建设。持续开展乡村地名、乡村特色农产品产地和农家乐等兴趣点采集上图。依托地名信息库，开展乡村地名信息提升完善，对地名的来历、含义、历史沿革等信息，进行查漏补缺、核实修改、补充完善照片、地名原读音应采尽采，不断提升乡村地名信息的现势性和准确性，做到应收尽收、标准规范、及时更新。探索智慧地名新模式，采取“互联网+地名”服务模式，试点推行道路标牌二维码设置，为社会提供更加方便快捷的标准地名信息服务。

（四）推进地名文化宣传保护。深入开展地名文化遗产挖掘、保护与利用，宣传推广巴渝名镇、名街、名巷、名村和山水地名，大力宣传地名文化。强化与农业农村和文化旅游部门合作，加强乡村特色资源宣传推广和文化旅游发展。助力发展度假酒店、特色民宿，培育地方特色餐饮品牌，开发特色旅游商品，加强旅游产业发展，促进群众脱贫致富。

（五）加强地名文化人才队伍建设。开展干部培训工作，鼓励和支持干部提高素质，培养地名文化人才，打造一支富有特色、充满活力的地名文化人才队伍。采取有效措施，树立和宣传地名文化建设的先进典型，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和引领作用。发挥民间地名爱好者在活跃地名文化方面的作用，巩固和发展地名文化的群众基础。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充分认识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强乡村地名管理工作的重要意义。由区民政局牵头，各镇街和有关部门分工负责，精心组织，统筹规划，明确专人具体负责。将乡村地名标志设置、更换、管理等所需经费纳入地方政府年度财政预算，为地名标志设置和管理提供充足经费保障，确保各项工作有序推进。

（二）注重宣传总结。认真总结推广先进经验，积极探索加强地名文化建设的方法和途径，引导地名文化建设健康有序发展。通过报刊、网站等媒体，广泛宣传加强地名文化建设的重大意义、好做法、好经验，广泛传播地名文化知识，提高社会对地名文化的认识，扩大地名文化影响力，为地名文化建设创造良好的舆论环境。

（三）严格质量标准。乡村地名筛选登记、评估论证、推选申报工作专业性强，各镇街要严格按照通知要求，确保筛选登记、推选申报工作有序开展。《渝北区乡村地名保护名录推选申报表》原则上每个镇街首次推荐至少5个乡村地名，于2023年12月29日前通过渝快政将盖章后的扫描件和电子件传给区民政局田玲。

附件：渝北区乡村地名保护名录推选申报表

重庆市渝北区民政局

2023年12月20日

（联系人：田玲，联系电话：88958518）

#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渝北区乡村地名保护名录推选申报表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人：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地名名称** | **汉语拼音** | **行政隶属** | **所在地** | **起始时间** | **历史沿革** | **地名文化简述** | **类别** | **状态** | | **距今时间** | **备注** |
| **存续** | **消失**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行政隶属填镇街名；2.所在地填村居名；3.起始时间为地名得名时间；4.类别分为自然地理实体、居民点、自然村寨等。 | | | | | | | | | | | |

抄送：区委宣传部、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交通局、区农业农村委、区文化旅游委、区志办。

# 重庆市渝北区民政局办公室 2023年12月20日印发